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 二〇二〇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06月17日（星期四）下午15:00时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06月17日9:15-15:00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1年6月17日

# 会议资料目录

页码

一、	会议须知	1 - 5
二、	会议议程	6
三、	投票表格填写说明	7 - 11
四、	会议议案	12 - 47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东大会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审计师、律师、H股投票审验人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参会股东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董事长因故不能主持会议时，由过半数以上董事推选一名公司董事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具体负责股东大会的会务事宜。

五、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2021年06月17日13:30-14:30。为了能够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

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文件。

2、A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股东依法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文件。

3、H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填妥的股东代表委任表格和本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和H股投票审验人将对该等文件的合法性进行审验。

六、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

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时，股东可在得到会议主席许可后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会议主席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八、股东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股东在填写投票表格或进行网络投票时，请仔细阅读有关说明认真填写。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有关投票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司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或本会议资料之“投票表格填写说明”及“网络投票说明”的内容。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十、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进行点票。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一) 董事会代表作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监事会代表作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独立董事代表作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 财务总监作财务决算、预算报告；
- (五) 审议议案及股东提问；
- (六) 投票表决；
- (七) 休会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 (八) 会议主席宣布表决结果；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董事、监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格填写说明

请出席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以下同）在填写投票表格时注意以下内容：

### 一、填写股东资料：

出席股东请按实际情况填写“股东资料”中相应内容，并应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签到的内容一致。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单位的全称，个人股东请填写股东本人姓名。持股数一栏中，请出席股东填写与本投票表格有关的股份数目，不论如何，该数目不应超过出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05 月 17 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

### 二、填写投票意见：

股东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有两票或者两票以上的表决权的股东，不必把所有表决权全部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股东如欲投票赞成，请在“赞成”栏内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则请在“反对”栏内加上“√”号，如欲弃权，则请在“弃权”栏内加上“√”号。对于内资股股份，表决票中就议案所投票数总和低于其有权投票数量的情况，其投票数有效，其有权投票数量和投票数量的差额计为“弃权”。对于 H 股股份，当且仅当股东对决议案明确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时，该等股份数量将被计入对决议案的投票总数，如股东对决议案未明确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该等股份数量将不被计入对决议案投票总数。

三、填票人应在投票表格的相应位置签字确认。

四、请各位股东正确填写投票表格。如投票表格中有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应在修订处签名予以确认，或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投票表格重新填写（原表格当场销毁）。若投票表格未经正确填写或字迹无法辨认，本公司可行使绝对酌情权将此投票表格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视情况而定）视为无效。

五、股东在填写投票表格时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



附：投票表格样式

（请对各项预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本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本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 2020 年度期末股利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8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9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0	关于向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峰山大桥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1	关于向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靖锡澄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2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数		
1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孙悉斌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执行董事	
13.02	选举成晓光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执行董事	
13.03	选举姚永嘉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执行董事	
13.04	选举陈延礼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5	选举王颖健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6	选举吴新华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7	选举马忠礼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8	选举李晓艳女士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林辉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董 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2	选举周曙东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3	选举刘晓星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4	选举徐光华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5	选举虞明远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5.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5.01	选举杨世威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15.02	选举丁国振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15.03	选举潘焯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0 年伊始，新冠疫情突发，免费通行政策实施，对集团短期通行收入产生重大影响，面对变局与困难，集团在董事会领导下积极寻求应对措施，强化主业经营，优化成本管控，努力将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扣除疫情不利因素，取得较好的经营效益，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公司经营情况报告如下：

### 2020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完成了修订《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发行公司债券等相关工作，对公司的年度经营方针、定期报告以及多个重要投资项目等进行了研究和决策。公司根据法定披露要求及临时重大事项在境内外公开同步发布公告 72 则，定期报告 4 份。

董事会辖下 4 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8 次会议。各委员会按照各自职权范围和履职程序，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职责，协助董事会对公司战略、财务报告、会计政策、项目投资、董事高管的提名、考核及薪酬等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进行监察以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有效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和运作效率。

###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本集团累计实现营业总收入约 80.32 亿元，同比减少约 20.30%，主要是收费业务和地产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集团实现营业利润约 32.34 亿元，比 2019 年同期下降约 41.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24.64 亿元，每股盈利约人民币 0.4891 元，比 2019 年同期下降约 41.32%；经营性净现金流 31.37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2%。

### 一、深耕主业，履践致远有新篇。

一是核心资产沪宁高速等路段运营良好。扣除疫情影响，车流量平稳增长，运营管理进一步科学化；协同三大运营商，将沪宁高速建设成为国内首条 5G 高速，为后续 5G 课题研究、场景应用打下良好的硬件基础。二是在建项目进展顺利。常宜高速在报告期内开通运营，宜长高速于 2021 年 1 月份正式通车，公司路网进一步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经济圈，带动区域经济繁荣，促进公司长远发展；2020 年度，五峰山大桥项目投资人民币 19.60 亿元，累计完工占项目总投资的 87.40%，预计 2021 年 7 月份通行，将提升公司在苏南路网中的比重，增强核心地位；龙潭大桥项目投资人民币 9.67 亿元，累计完工占项目总投资的 21.40%，预计 2024 年通车。三是整合路桥资源释放潜能。吸收合并宁常镇溧公司，巩固公司在苏南路网的主导地位，路网协同效应和规模效益进一步显现；设立宁沪国际公司，参与收购土耳其 ICA 公司收费路桥项目，寻找海外优质路桥项目，探索“走出去”。四是服务区运营有新发展。报告期内，践行“快行·慢享”理念，“3+3”转型升级改造后的服务区，更好地满足公众出行需求，

促进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提升；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江商能，推进服务区转型升级和专业化运营，打造路衍经济增长点。

## 二、做优辅业，致知力行见实效。

一是基金投资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认购国创开元基金 0.65 亿元，累计出资 9.85 亿元；参与洛德基金公司发起设立的 15 亿元洛德汇智基金，累计出资 5 亿元，目前该基金已完成投资 11.98 亿元。二是保理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稳妥开展双保理、再保理、联合保理等业务。三是地产业务平稳运行。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存量项目建设，加大营销力度，努力提升去化率。

## 三、合规治理，曲为之防贯始终。

一是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合规制度，持续推进合规全面融入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将合规思想贯彻到日常工作中。二是规范流程管理，以持续提高公司业务绩效为目的，推进规则与业务流程的深度融合，提升管理质量。三是打造“大监督”体系，以内部审计为基础，以内控和风控为着力点，以监督检查指导为切入点，增强规范化运行，为公司长远发展保驾护航。

## 2020 年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全体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各位董事勤勉尽责、恪守承诺，积极履职。在重大决策过程中积

极作为。董事主动了解和分析公司运行情况，定期审阅各项经营报告、财务报告以及内控报告，全面把握监管机构、外部审计机构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评价，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董事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和公司组织的培训，提升履职专业水平、增强履职能力。

2020 年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均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或者通过电话会议的形式参加会议。无连续两次无故不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董事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重大项目的可行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特别关注事项的提议程序、决策权限、表决程序和回避事宜。董事未发现董事会违反章程、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议决重大事项。除因法定回避表决外，全体董事对 2020 年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充分发表意见。

### **本集团对 2021 年度的经营展望**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集团将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新突破、展现新作为、实施新发展。重点任务包括：

#### **一、精心“布局”，绘就产业新蓝图。**

一是强基固本，深耕主营业务。坚守路桥主业，积极把握长三角一体化机遇，投资长期效益看好的路桥项目，持续推进五峰山公路大

桥、龙潭大桥等项目建设，做精运营管理，为集团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二是守正出新，拓展辅业利润。大力发展子公司长江商能，挖掘服务和商业潜力，推动智慧管理系统应用，逐步提升资产经营能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提升”。三是探索创新，做优金融投资。持续关注优质金融标的投资机会，择机开展战略配置，提高金融资产及利润占比。

## 二、尽心“规划”，造就运营新征程。

一是坚持科技赋能。围绕数字化运营，深度融合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智慧高速公路建设进程，拓展出行科技，测试车路协同，探索自动驾驶场景应用，提升道路通行效率。二是坚持智慧扩容。以提升通行能力为目标，持续开展港湾式驻点工程建设，充分释放道路通行资源，提高通行效率和救援时效。三是坚持智慧养护。基于信息技术平台的运营和养护体系，系统开展智慧养护技术和管理系统的研究，推进运营和养护智慧管理；强化道路通行安全和服务品质，精细、精准开展养护作业，减少养护作业的占道次数和占道时间，提升养护作业安全和道路通行效率；实施交安设施专项行动，重点提升护栏、标线等安全设施，降低交通安全和运营管理风险。

## 三、悉心“谋划”，成就管理新效能。

一是持续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建立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合规管理体系；先行探索建立法律、合规、内控和风控相融合机制，实现信息共享，减少管理环节，形成管理合力，提高管理效



率和质量，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合规保障。二是持续完善干部人才队伍结构。以匹配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人才队伍结构优化和梯队建设为着力点，按照“岗位精简、总量严控、结构优化、考核精准、培训到位”的原则，拓宽选拔任用渠道，培养优秀年轻干部，实现干部人才队伍结构日趋合理。三是持续加强风险防控。力争做到“三避免”，即安全风险方面避免发生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法律风险方面避免发生因经营不善而引发的重大法律纠纷，投资风险方面避免发生因决策失误导致的重大资产损失。

通过以上战略举措，致力将本集团打造为现代化投资经营管理公司，不断提升盈利能力，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为投资者带来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十四五”期间，面对机遇和挑战，集团围绕“产业生态化、业务国际化、资本协同化、发展数字化及运作市场化”五大战略，以坚守路桥主业为根本，着力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增进资产经营和资本运营双轮驱动，推进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三项转化，促进数字、开放、安全、绿色四大赋能，调整产业，资产，融资，利润，人才五大结构，持续推动公司做优做强做大。

**请各位股东审议。**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相关法规，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本人谨此代表监事会就监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共举行了 9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列席了全部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审查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相关证券监管要求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通过以上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从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对公司相关监督事项均无异议表达。

###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规范，重大决策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

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勤勉尽责，没有任何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查了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及其他会计资料等，认为本公司的财务收支帐目清晰，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均符合有关规定，并无发现问题。本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会计准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如实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收支状况和经营成果，实现的经营业绩是真实的。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4、公司投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对外投资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未发现对外投资活动中存在内幕交易等其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年度公司的所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本年度内本公司所有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符合法律要求，有关交易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交易条款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合理的，关联交易严格按

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处理，并无发现内幕交易或存在董事会违反诚信原则进行的决策、签署协议和信息披露等情形。

##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本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2020年，监事会将继续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检查公司财务、监督重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的决策与操作程序、以及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

**请各位股东审议。**

##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各位股东：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的补充规定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这份报告经过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审计师认为这份报告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讨论并同意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2021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 2020 年度 报告上刊登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报告全文同时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com.hk](http://www.hkexnews.com.hk)、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网站 [www.jesxpressway.com](http://www.jesxpressway.com)。

请各位股东审议。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0年伊始，新冠疫情突发和免费通行政策实施，对公司短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面对变局与困难，公司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积极寻求应对措施，强化主业经营，优化成本管控，努力将不利影响降到最低。剔除疫情不利因素，2020年公司取得较好的经营效益，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2020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委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1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主业，推进布局优化，加快改革创新，努力提升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现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简要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 第一部分 合并范围

2020年度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宁常镇溧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减少1家直接持股的子公司，直接持股的子公司变更为8家、间接持股子公司仍为7家。

### 第二部分 合并财务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按中国会计准则，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为 610.96 亿元，比年初 556.25 亿元增加 54.71 亿元，增幅 9.83%；  
负债总额为 280.46 亿元，比年初 229.42 亿元增加 51.04 亿元，增幅  
22.25%；股东权益 330.49 亿元，比年初 326.83 亿元增加 3.66 亿元，  
增幅 1.12%；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2.10 亿元，比年初 285.47  
亿元减少 3.37 亿元，降幅 1.18%。资产负债率为 45.91%（比年初增  
加 4.67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2%（同比减少 7.07  
个百分点）。

### 第三部分 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一、营业收入

本财年，受疫情及免费通行政策影响，通行费业务和地产业务收  
入有较大幅度下降。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约 80.3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  
的 99.70%，同比减少约 20.46 亿元，降幅 20.30%。

**通行费收入** 本财年合并通行费收入约 60.16 亿元，完成年度预  
算的 123.67%（年初预算的编制基础为免费通行政策持续至 2020 年 6  
月底），同比减少约 18.17 亿元（降幅 23.19%）。其中，沪宁高速  
日均流量约 10.3 万辆，同比增长约 1.86%；日均通行费收入约 1,073  
万元，同比下降约 25.15%，全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39.26 亿元。

**配套业务收入** 本财年合并配套业务收入约 13.11 亿元，完成年  
度预算的 96.46%，同比减少约 0.36 亿元（降幅 2.69%），主要受油  
价下跌影响，服务区油品销售收入下降，以及疫情期间服务区免除部  
分商户租金所致。但公司积极应对成品油价格波动，继续引入竞争机

制，与供油单位积极开展业务谈判，主动争取更大的利润空间。经过多方协调和努力，本年度公司油品营业毛利润及毛利润率同比分别提升 40.03%和 6.08 个百分点，带动配套业务营业毛利润和毛利率分别提升 25.44%和 2.27 个百分点。

**房地产销售业务收入** 本财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营收约 6.22 亿元，受疫情影响，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结转规模低于预期，仅完成年度预算的 35.60%，同比减少 2.04 亿元（降幅 24.67%）。

**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 本财年公司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 0.83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42%，同比增长 15.06%，主要由于受托经营管理服务收入和保理业务收入的增加。

## 二、营业成本

本财年，公司合并营业成本约 46.87 亿元，占年度预算的 92.44%，同比增加约 1.11 亿元，增幅 2.42%。

**收费业务成本** 收费业务成本约 30.96 亿元，占年度预算的 119.48%，同比增加 2.2 亿元（增幅 7.66%）。主要由于交通流量的增长，本年度各路桥项目经营权摊销同比增加约 4.67%；去年同期受省界收费站撤站影响，部分系统维护项目延至本年度实施，导致系统维护成本同比增长约 167.26%；以及人工成本的刚性增长等原因，导致收费业务人工成本同比增长约 3.76%。

**配套业务成本** 包括服务区经营项目和清排障服务的配套服务成本累计发生约 11.79 亿元，占年度预算的 94.72%（收入预算完成率为 96.46%），同比减少 0.63 亿元，降幅 5.08%（收入降幅为 2.69%），



主要是油品采购成本减少。由于配套业务成本降幅高于收入降幅，本年度配套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增加约 0.27 亿元。

**房地产业务成本** 房地产业务成本约 3.52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29.22%，同比减少 0.8 亿元（降幅 18.71%），主要是本年度受疫情影响子公司地产项目结转规模减少。

**广告及其他业务成本** 广告及其他业务成本约 0.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95.03%，较去年同期增长 137.70%，主要是本年度扬子江公司管理成本及保理公司融资成本同比增加。

### 三、期间费用

本财年，公司合并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期间费用约 6.6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1.16%，同比减少约 0.62 亿元（降幅约 8.45%）。

其中，销售费用减少主要由于本年度受疫情影响，宁沪置业公司和瀚威公司广告宣传费和房屋销售代理佣金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减少主要由于公司为降低疫情影响，通过强化预算管理，严格费用控制，实现降本增效。

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由于公司为应对疫情及免费通行政策的不利影响，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作用，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完善公司融资体系建设。同时，根据现有市场融资价格，对债务结构不断进行优化整合。通过一系列积极有效的融资措施，公司利息费用化的有息债务综合借贷利率同比显著降低。2020 年度公司有息债务综合借贷成本约为 3.80%（其中费用化有息债务综合借贷成本约 3.51%），

同比降低约0.53个百分点，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约0.91个百分点。

#### 四、对外投资收益

本财年，公司合并投资收益约6.18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26.36%，同比减少2.68亿元（降幅30.22%），主要由于受疫情和免费通行政策影响，联营公司中占比较大的路桥板块企业经营业绩同比下降，以及其他权益工具分红同比减少所致；但非路桥板块联营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以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红同比却有较大幅度增长。

#### 五、合并业绩及主要财务指标

按中国会计准则，公司2020年度合并利润总额32.34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28.45%，同比55.22亿元下降41.44%；合并净利润25.19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28.76%，同比43亿元下降41.4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64亿元（每股收益0.4891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26.17%，同比42亿元下降41.32%。

### 第四部分 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财务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24.64亿元，提取盈余公积约0.99亿元和一般风险准备金约334万元后，本财年可供分配利润约23.62亿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约58.47亿元，2020年末累积可供分配利润合计约82.09亿元。2020年，受新冠疫情及免费通行政策冲击，对公司路桥主业经营及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市值，维持公司在证券市场现金分红政策

持续稳定的市场形象，建议以总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46 元(含税)。若以此方案分配，公司需要支付红利 23.17 亿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94.04%，剩余未分配利润约 58.91 亿元将结转至下一年度。

请各位股东审议。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简要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 第一部分 编制基础及编制依据

1、2021 年预算编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公司 2020 年执行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

2、常宜、宜长高速分别从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 月开通，五峰山公路大桥及南北接线项目预计 2021 年 7 月初开始运营，本稿预算中考虑了新开路段的通行费收入以及利息停止资本化对财务费用的影响。

### 第二部分 2021 年财务预算目标

2021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既考虑了新建高速按期开通运营，以及运政苏通卡优惠政策延期一年对公司所辖各收费公路交通流量和通行费收入的影响，也适当考虑了公司组织架构的调整可能对业务产生的影响；同时对影响 2021 年成本费用比较大的因素也在本报告中充分体现，主要包括资本性投资项目增加对财务费用的影响、人工成本、养护费用、以及运营维护费用的刚性增长等。基于对 2021 年经营形势和宏观环境的预期，以及外部环境因素对交通流量和通行费收入的

影响，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总收入约 121 亿元，2021 年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目标力争控制在 76 亿元左右。

2021 年公司合并资本支出计划约 43.4 亿元，主要用于五峰山公路大桥及南北接线建设、宜长、常宜高速建设、镇丹高速建设尾款、龙潭大桥建设、长江商能公司投资、国创开元二期股权投资、土耳其 ICA 项目投资、其他固定资产及设备购建投资等。公司将在充分利用自有资金的基础上，根据资本市场行情，选择合适的融资产品，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高效的资金。

2021 年集团预算利润总额约 55.82 亿元，同比增加约 72.64%，较 2019 年增加约 1.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42.86 亿元，同比增加约 73.95%，较 2019 年增加约 2.05%。

若因经营环境及政策变化会对预算年度经营情况产生影响，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预算调整。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 2020 年度期末股利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人民币 2,464,213,675.74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208,531,658.34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6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5,037,747,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17,363,850 元（含税）。本年度本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94.0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 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江苏省国资委印发的《省属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于审计质量管理试行办法》的规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已达聘用年限。自 2021 年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服务的外部审计机构。公司 2021 年拟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承担国际审计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建议其薪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23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70 万元）；此议案已提交本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经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在注册有效期内滚动发行；授权执行董事处理合同签署及资金拨付审批等后续相关事宜，自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日起两年内发行。现将此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经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中期票据，在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期发行；授权执行董事处理合同签署及资金拨付审批等后续相关事宜，自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日起两年内发行。现将此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向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成本，本公司拟使用直接融资募集的资金，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用于五峰山项目的建设、置换项目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提供借款执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日起两年内有效，借款期限三年，利息按公司发行的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五峰山大桥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授权执行董事处理合同签署及资金拨付审批等后续相关事宜。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提供借款，该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将不会提供财务资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及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认定，本公司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借款利率按本公司发行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使用拟发行的融资产品募集的资金给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可以降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成本，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在保证自身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对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该借款风险可控，对本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

任何不利影响。

本次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向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借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成本，本公司拟使用直接融资募集的资金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提供借款执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借款期限三年，利息按公司发行的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广靖锡澄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授权执行董事处理合同签署及资金拨付审批等后续相关事宜。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提供借款，该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将不会提供财务资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及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认定，本公司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借款利率按本公司发行的融资产品当期利率计算，使用拟发行的融资产品募集的资金给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可以降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成本，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在保证自身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对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该借款风险可控，对本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

任何不利影响。

本次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购买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降低公司运营及管理风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要求，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年度责任险。一年赔偿责任限额为港币 1.5 亿元，投保费用不超过港币 23 万元。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

根据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每三年进行换届。公司现任第九届董事会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届满三年，按要求须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孙悉斌先生、成晓光先生、姚永嘉先生、陈延礼先生、王颖健先生、吴新华先生、马忠礼先生、李晓艳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候选董事简历：

孙悉斌先生：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孙先生2003年起历任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党委委员，江苏沿海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孙先生长期从事交通领域的企业行业运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管理理论与实践经验。

成晓光先生：1978年出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成先生曾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管，江苏快鹿汽车运

输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成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经验。

姚永嘉先生：1964 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姚先生 1992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姚先生曾先后任职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科长及本公司证券科科长、董事会秘书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姚先生自参加工作起，一直从事工程管理、投资分析、融资及证券等工作，具有上市公司管理和资本运营的丰富经验。

陈延礼先生：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陈先生自 1983 年至 2001 年曾在徐州市起重运输公司、徐州市航务工程公司、徐州市航道管理处工作，曾担任徐州市航道管理处副处长职务；2001 年至 2016 年在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综合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16 年至 2020 年在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党委组织部部长。陈先生长期从事交通管理工作，是具有丰富的交通管理经验的高级专家。

王颖健先生：1970 年 1 月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研究员



级高级工程师。王先生曾任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科技信息处处长，江苏省宁淮高速公路南京管理处处长、党总支书记，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党委委员，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部长、数字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王先生长期从事交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经验。

吴新华先生：196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南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方管理总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扬子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等；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常务副理事长，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吴先生长期从事国有企业管理工作，是具有丰富的国有企业管理经验的高级专家。

马忠礼先生：1954 出生，英国伦敦大学获取生物化工学士学位。马先生曾任选举委员会界别分组选举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主协商会议江苏省第九届委员会委员(港澳特邀)、第十届常务委员，现任第十一届常务委员兼召集人、中华海外联谊会理事、

曾任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委员(一届)、执委(二届)、江苏省海外联谊会副会长、2014年当选香港中华总商会副会长、2015年连任江苏旅港同乡联合会会长、香港江苏青年总会第一届名誉会长、澳门江苏联谊会荣誉会长、香港石油化工医药同业商会副会长。马先生亦曾任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4年(上市公司编号553)、现任香港大庆石油有限公司总经理、永兴企业公司副总裁。

李晓艳女士：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CPA）、英国皇家特许会计（ACC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全国会计高端人才。李女士曾任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财务部总经理，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李女士长期专注上市公司财务管理领域工作，具备丰富的财务管理、企业管理和投融资管理经验。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

根据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每三年进行换届。公司现任第九届董事会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届满三年，按要求须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林辉先生、周曙东先生、刘晓星先生、徐光华先生、虞明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候选独立董事简历：

林辉先生：1972年出生，管理学博士，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博士后，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金融与保险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资产定价、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先后主持和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和中国博士后基金项目共计10余项，在国内外权威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林先生还兼任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林先生长期从事金融领域研究，是具有丰富金融经验的高级专家。

周曙东先生：1961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管理系教授，南京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南京农业大学电子商务研究中心主任，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咨询专家，江苏省互联网服务学会副理事长、江苏省统计学会副会长。获批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主持承担过国家、部委和省内的重大项目研究课题 40 项，是涉足多领域的高级专家。

刘晓星先生：1970 年出生，管理科学与工程（金融工程）博士，复旦大学金融学博士后。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教授，金融学专业博士生导师，全国高等学校金融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年会理事，中国金融工程年会理事，江苏省金融青联常委委员，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江苏省科技创业导师，东南大学人文社科学部委员。

徐光华先生：1963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南京理工大学会计系学科负责人、教授、博士生导师、九三学社主委，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会长，南京理工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霍英东教育基金、中国博士后基金和全国 MBA 百优案例等同行评审专家。徐先生长期从事财务、会计、战略绩效评价等领域的教学与科研，是企业共生战略绩效评价理论和共生财务绩效理论的首倡者。

虞明远先生：1962 年出生。毕业于同济大学运输管理专业，现任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公路与综合交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虞先生长期从事交通政策与战略研究，在收费公路政策与制度创新、公路管理体制与投融资、收费公路运营管理以及公路交通相关法规等研究领域成绩突出，先后主持了 40 余项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多次主持交通运输部重大专项研究和政策与法规的制修订工作，为国家科技进步奖专家库专家、中国科协高层次人才、交通运输部专家库专家、财政部 PPP 专家库专家。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每三年进行换届。公司现任第九届监事会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届满三年，按要求需要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杨世威先生、丁国振先生、潘焯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世威先生：1975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杨先生自 1999 年至 2017 年连云港市交通运输局工作，曾任交通战备办公室副主任、综合计划处处长、行政服务处处长、总工程师、党委委员；2017 年至 2018 年任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部长；2018 年至 2020 年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务部副部长、招标采购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审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杨先生长期从事交通管理工作，在企业管理、内部审计、风险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丁国振先生：1962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丁先生 1983

年至 2004 年在江苏省汽车运输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4 年至 2017 年在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人才与职工教育培训办公室主任、老干部工作部部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务部部长。丁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是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的高级专家。

潘焯先生：1988 年 3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兼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于中国人寿北京分公司、北京天弈方圆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北京鑫源盛钢构集团工作，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和资本运营经验。

**请各位股东审议。**